

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鹤发改资〔2025〕100号

关于中欧班列喂给站智慧物流基地项目 概算的批复

鹤山市珠西物流枢纽中心管理委员会：

报来的《关于申报中欧班列喂给站智慧物流基地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的函》及附件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江门市中欧班列喂给站智慧物流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子项目中欧班列喂给站智慧物流基地项目核定概算控制在45304.40万元以内（详见附件）。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位于江门市鹤山市珠西物流园区内，规划总用地面积75004.1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29422.68平方米，新建A1物流仓库、A2物流仓库、A3装卸货平台及盘道、B1设备用房、B2门

卫及消防控制室、B3 门卫，配套建设室外道路等基础设施，设置 549 个停车位等。

三、项目招标方式请严格按照鹤发改资〔2025〕34 号文件招标核准意见表核准的内容执行。

四、请严格按批复的内容和建设规模组织项目实施，结合相关规范文件要求优化施工图设计和预算编制工作，并按规定向有关部门申请办理相关手续，完善用地手续后方能开工建设。

五、请严格按照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规定加快项目实施。如需对本批复所规定内容进行调整，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我局，并按基本建设程序规定办理。

附件：中欧班列喂给站智慧物流基地项目概算核定表

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5 年 7 月 3 日

附件：

中欧班列喂给站智慧物流基地项目概算核定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核定概算（万元）
一	建安工程费用	33938.88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226.06
1	勘察费	48.75
2	设计费	260.00
3	监理费	278.00
4	用地费用	6400.00
5	其他建设费用	1239.31
三	预备费	1788.25
四	建设期贷款利息	1351.21
概算总投资		45304.40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财政局、住建局、审计局、统计局。

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投资管理股

2025年7月3日印发
